

凤庆县财政局文件

凤财农发〔2021〕11号

凤庆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专项资金（奶业振兴和畜牧业转型升级）的通知

凤庆县农业农村局：

根据《临沧市财政局 临沧市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临财农发〔2021〕6 号）要求，现将 2021 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专项资金（奶业振兴和畜牧业转型升级）26 万元下达你局，此款列入 2021 年“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一般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政府经济分类列“50903-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24.84 万元；50203-培训费 1.16 万元”，部门经济分类列“30310-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24.84 万元；30216-培训费 1.16 万元”，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下：

一、严格落实约束性任务，在指导性任务清单范围内统筹安排资金，因地制宜，集中力量解决制约农业农村经济发展的瓶颈问题，安排任务不得超出范围，不得安排明确由地方财政安排的任务。

二、采取有效措施加快项目实施，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强化资金使用监管，严格执行有关财经制度，确保资金安全规范使用。为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请在组织预算执行中对照区域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三、要建立项目执行定期调度督导机制，及时掌握项目执行和资金使用情况，对相关数据格核实，保障各项基础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报送相关资金安排、执行情况等信息。

附件：1、2021 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专项资金（奶业振兴和畜牧业转型升级）绩效目标表

凤庆县财政局

2021 年 3 月 29 日

（此件公开发布）

凤庆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1 年 3 月 29 日印

附件：1、2021 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专项资金（奶业振兴和畜牧业转型升级）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1 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奶业振兴和畜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所属专项		奶业振兴和畜牧业转型升级		
上级主管部门		临沧市农业农村局	县级财政部门	凤庆县财政局
			具体实施单位	凤庆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情况（万元）		项目总投资	26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6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完善全县 27 个肉牛冻精改良点设施设备配套。2021 年全面完成。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冻精改良点数 xx 个	27
		质量指标	肉牛冻精改良受胎率>=xx%	85
			良种覆盖率>=xx%	30
		时效指标	设备设施配套率=xx%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农牧户经济收入持续增加	农牧户经济收入持续增加
		社会效益指标	得到社会广泛认可	得到社会广泛认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xx%	98